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115) in EDB(COA)ADM/60/1/1(5)

電話 Telephone: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致：全港學校校監/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提高警覺 預防猩紅熱

根據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的最新資料，香港猩紅熱的活躍程度正處於高水平。本局謹此促請各學校提高警覺，預防猩紅熱及其他傳染病在校園傳播。現隨函夾附由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於本年六月二十二日發出的有關信件，供學校參閱。學校應參照信中所載的建議，落實各項衛生及預防猩紅熱的措施，並應提醒家長如發現子女有患上猩紅熱的徵狀，應立即向醫生求診及按照醫生建議讓子女留在家中休息。

如學校有懷疑猩紅熱或其他傳染病爆發，應立即填妥「懷疑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內集體感染傳染病」呈報表格，盡早向衛生署中央呈報辦公室呈報(傳真：2477 2770；電話：2477 2772)，以便該辦公室及早進行流行病學調查及防控措施，學校亦須將有關呈報表格副本傳真至所屬的區域教育服務處/學前服務聯合辦事處。

此外，衛生防護中心由六月二十一日開始於其網頁公布猩紅熱每日概覽。學校可循以下網頁路徑查看有關情況：

衛生防護中心(www.chp.gov.hk) > 預防猩紅熱 > 最新數字^{更新}

本局亦再次提醒各學校於考試期間或舉辦試後課外活動及暑期活動時，須保持警覺，做好各項防禦工作，以減低學童受猩紅熱或其他傳染病感染的機會。學校於暑假期間亦應徹底清洗和消毒校園，以預防各類傳染病在校園散播。學校可循以下網頁路徑，瀏覽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採取適切的措施：

教育局主頁(www.edb.gov.hk) > 學校行政 > 一般行政 > 預防流感及其他傳染病 > 1. 預防人類豬型流感 > 指引

本局會繼續與衛生防護中心保持緊密聯繫，並把有關猩紅熱及其他傳染病的最新資訊通知學校。如有任何查詢，請與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或學前服務主任聯絡。

教育局局長

(李煜輝



代行)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